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7天通知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7,60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将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保险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根据使用计划逐步投入，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闲置状态。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增加公司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间点的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该额度。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发行名称	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4年3月8日募集资金总额	179,743.20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743.2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026.23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_____万元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江苏二期、湖北武汉分加工中心及河北沧州库房建设项目	71.86%	2027/2/28
丰泰数字化仓储项目	100.50%	2025/11/21
新建物流园项目	19.03%	2027/4/30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31
债券代码:113683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是否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数据。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不得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前述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上市公司还应当单独说明其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以及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的具体措施。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收益率(%)	是否关联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4期公司债	长沙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1天	195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9258	否	是	是	否
长沙银行2026年第545期公司债	长沙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1天	185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9258	否	是	是	否
中信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	定期存款	12天	42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0.75	否	是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天	1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145	否	是	是	否
合计										68,100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4,400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39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4.3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1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8,1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1,9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63天 4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15 否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3天 4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210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02,500	102,500	204.22	0	
2	定期存款	15,900	15,900	285.23	0	
3	结构性存款	68,100	-	-	68,100	
合计						207.07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4,400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39
最近12个月内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44.3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1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8,1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1,9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进行委托理财。在授权额度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的规定。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将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保险类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
2. 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根据职责,对现金理财产品进行监督和检查。
4.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信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	11,700	2026/4/17	2026/4/24	0.75	11,700.00	1.71
中信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	4,200	2026/4/23	2026/5/6	0.75	4,200.00	1.14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冠股份”)及全资子公司南京瑞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瑞股份”),南京瑞瑞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瑞电力”)近期中标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电力”)、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高电气”)及其下属子公司、吉林(长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化纤”)、上药(山东)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物流”)、吉林国兴碳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国兴”)相关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25,238.58万元。公司现自愿披露相关中标信息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中标公司	招标人	项目名称	分包名称	包号	中标金额(万元)
金冠股份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二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	1243	6,656.20
瑞瑞股份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年营销项目第一次计量设备公开招标采购	电表箱	69	2,674.03
金冠股份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一次变电设备(含电缆)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	5313	2,366.01
瑞瑞电力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年营销项目第一次充放电设备公开招标采购	充电设备	3	2,215.45
瑞瑞股份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026年营销项目计量设备公开招标采购	电表箱	59	1,627.99
金冠股份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2026年第二次采购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箱式变电站	7	1,321.00
金冠股份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工程第二次设备材料采购(采购后向第一部分)	高压开关柜	1	770.57
金冠股份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2026年第一次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	2	708.55
金冠股份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	4	692.05
金冠股份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采购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箱式变电站	5	641.46
金冠股份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二次物资公开招标采购(二)	高压开关柜	2	564.05
金冠股份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输变电项目第二次物资公开招标采购(二)	高压开关柜	1	525.18
金冠股份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	1	522.93
金冠股份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2026年子公司、战略产业、盟军企业第二次物资协议库存公开招标采购	高压开关柜/箱式变电站	1/1	675.10

证券代码:001324 证券简称:长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瑞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瑞瑞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国润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瑞瑞”)于2026年5月7日向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送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6日常州瑞瑞及国润九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99,200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38,000股,合计减持1,93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40%。常州瑞瑞及国润九号持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8.58%减少至7.18%,其权益变动合计已触及1%整数倍,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通知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股)	占公司期初前两个交易日收盘时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股)	占公司期初前两个交易日收盘时总股本的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国润九号	合计持有股份	5,261,300	3.82%	3,324,100	2.41%	2.4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61,300	3.82%	3,324,100	2.41%	2.41%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0.00%
常州瑞瑞	合计持有股份	6,584,800	4.78%	4,776,800	3.48%	3.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584,800	4.78%	4,776,800	3.48%	3.48%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0.00%
上述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1,846,100	8.60%	8,588,900	7.29%	7.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46,100	8.60%	8,588,900	7.29%	7.18%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0.00%

4. 承诺、计划履行情况

是/否
□是/□否
如适用,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内容及履行进度。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披露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瑞瑞减持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的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130,200股,占公司同时总股本3.00%,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 否
是否涉及回购: 否
是否涉及股权激励: 否
是否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否
是否涉及其他重大事项: 否

6. 30%以上大股东增持计划(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证券事务文件 □
3. 律师的专项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上表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备查文件
国润九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瑞瑞出具的《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函》。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富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合资品牌客户座椅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两家知名合资品牌主机厂(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的定点通知书共3份,公司可作为客户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车型开发座椅产品。
● 项目预计分别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定点通知书是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
● 新增项目定点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涉及的产品实际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客户与客户正式签订的供货协议或销售合同为准。受宏观经济形势、汽车产业政策、市场整体竞争情况等影响,最终供货量可能存在一些不确定性。
一、定点通知的基本情况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两家知名合资品牌主机厂(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的定点通知书共3份。公司将作为客户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车型开发座椅产品,并将按照要求完成产品开发工作。
根据客户规划,上述项目预计将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预计生命周期为8年,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预计分别为人民币25亿元、25亿元和26亿元,共76亿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项目均为座椅项目,表明了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同时也凸显了公司在座椅领域从设计到智能制造的全链条服务能力。
公司以智能座舱业务、智能外饰业务、智能视觉业务、金属结构件业务、衍生业务、成长与新兴业务为核心业务,以终端用户感知为出发点,为客户提供软硬一体智能化产品方案,以领先的产品和服务,成为整车企业中的首选。上述项目的获取不仅有利于推动公司技术迭代与经营韧性提升,更是公司市场拓展与品牌增值迈出的重要一步。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项目预计将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定点通知书是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
(三)新增项目定点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涉及的产品实际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客户与客户正式签订的供货协议或销售合同为准。受宏观经济形势、汽车产业政策、市场整体竞争情况等影响,最终供货量可能存在一些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32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7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程序),会议于2026年5月7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以累积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委托理财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6年5月8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3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选择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整体风险可控、流动性适配的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次将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的开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概述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格较前收盘日涨幅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函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格较前收盘日涨幅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4,470.55万元,同比下降4.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08.37万元,同比下降82.14%。一季度业绩下滑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规模下降,叠加硫酸等原材料价格攀升,导致主营业务毛利承压下滑。此外,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影响,其他收益同比下滑,公司整体盈利空间受到进一步挤压。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函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未发生任何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5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周五)至5月14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4月30日分别发布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说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6-03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种类:选择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整体风险可控、流动性适配的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收益不确定性风险、资金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本次将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的开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概述

证券代码:600742 证券简称:富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合资品牌客户座椅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两家知名合资品牌主机厂(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简称“客户”)的定点通知书共3份,公司可作为客户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车型开发座椅产品。
● 项目预计分别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定点通知书是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
● 新增项目定点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涉及的产品实际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客户与客户正式签订的供货协议或销售合同为准。受宏观经济形势、汽车产业政策、市场整体竞争情况等影响,最终供货量可能存在一些不确定性。
一、定点通知的基本情况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两家知名合资品牌主机厂(限于保密要求,无法披露其名称)的定点通知书共3份。公司将作为客户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车型开发座椅产品,并将按照要求完成产品开发工作。
根据客户规划,上述项目预计将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预计生命周期为8年,生命周期总销售金额预计分别为人民币25亿元、25亿元和26亿元,共76亿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获得项目均为座椅项目,表明了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同时也凸显了公司在座椅领域从设计到智能制造的全链条服务能力。
公司以智能座舱业务、智能外饰业务、智能视觉业务、金属结构件业务、衍生业务、成长与新兴业务为核心业务,以终端用户感知为出发点,为客户提供软硬一体智能化产品方案,以领先的产品和服务,成为整车企业中的首选。上述项目的获取不仅有利于推动公司技术迭代与经营韧性提升,更是公司市场拓展与品牌增值迈出的重要一步。
三、风险提示
(一)上述项目预计将于2027年6月、2027年7月和2027年11月开始批量供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定点通知书是客户对公司座椅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工艺品质标准及模块化制造实力的传输与认可,不构成销售合同,可能出现因不可预计、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等风险。
(三)新增项目定点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涉及的产品实际供货时间、供货价格、供货数量以客户与客户正式签订的供货协议或销售合同为准。受宏观经济形势、汽车产业政策、市场整体竞争情况等影响,最终供货量可能存在一些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富维集团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5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周五)至5月14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4月30日分别发布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说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证券代码:688819 证券简称:天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格较前收盘日涨幅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函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4月30日、2026年5月6日、2026年5月7日)收盘价格较前收盘日涨幅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4,470.55万元,同比下降4.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08.37万元,同比下降82.14%。一季度业绩下滑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规模下降,叠加硫酸等原材料价格攀升,导致主营业务毛利承压下滑。此外,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影响,其他收益同比下滑,公司整体盈利空间受到进一步挤压。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发送函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公司未发生任何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公告编号:临2026-015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举行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周五)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8日(周五)至5月14日(周四)16:00前登录